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化工”）现持有公司股份 48,000,0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7.29%，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述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江南化工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在此期间，江南化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 2,840,000 股股份，减持均价 4.68 元/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0,840,000	7.72%	IPO 前取得：32,0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32,0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3,16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比 例
安徽江南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2,840,000	0.43%	2019/4/23~ 2019/10/23	集中竞 价交易	4.61— 4.89	13,291,200	已完成	48,000,000	7.29%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10/24